



# 柳州柳北法律服务做好“三点”辐射“一线”



□ 本报记者 吴良艺  
□ 本报通讯员 傅永新 罗晨昕

近期,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北区胜利街道建园社区法律顾问何舟来到社区,围绕物业纠纷、消费纠纷等法律问题,以真实案例深入浅出地开展法治讲座。“这场讲堂干货满满,讲的法律知识很实用。”建园社区居民何先生听完法治讲座后由衷地感叹道。

这是柳北区司法局充分发挥村(社区)法律顾问专业优势,开展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助推基层治理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柳北区司法局以深化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为抓手,以“找准‘切入点’,抓实‘着力点’,把握‘关键点’”为工作举措,从制度建设、机制完善、服务优化上下功夫,全力推进法律顾问有形覆盖、有效发挥,有力推动优质法律服务资源向乡村、社区基层一线辐射,助推基层治理法治化建设,夯实基层治理法治化基础,以法治护航群众生产生活。

## 找准“切入点” 优化保障体系

“以前有法律问题我们都不知道去哪里寻求帮助,现在不一样了,通过微信群就可以足不出户向律师咨询,真的很方便。”柳北区元宝社区居民范女士告诉记者。

多年来,柳北区司法局以机制制度建立为切入点,制定印发《柳北区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实施方案》,规范工作程序和方法步骤,形成了村(社区)法律工作框架体系,全力优化工作体系建设。



与此同时,柳北区司法局从辖区16个律师事务所挑选98名律师作为主力军,按照每人服务1个村(社区)的标准,制定“定期+定制+即时”服务制度,建立“一个律师+一个微信群+一个公示牌”工作模式,由法律顾问加入村(社区)工作微信群,在定期推送普法微视频、法律知识等内容时,线上接受法律咨询,确保8小时之外法律服务不掉线,充分发挥法律顾问“智库”和“外脑”作用。

## 抓实“着力点” 固化长效措施

“我们每月都会驻村值班,接受村民面对面咨询,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帮村民分析具体问题,遇到比较多的就是‘宅基地纠纷、赡养老人纠纷、婚姻家庭纠纷、遗产继承纠纷’,借这个机会,我还会结合他们的切身经历讲解相关法律法规在生活中的运用,释法明理。”驻村律师俞美新说。

为保障群众能真正享受到优质法律服务,柳北

区以“健全机制建设,强化监督考核”为着力点,既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常态化,又保障公共法律服务有质有量。

据介绍,柳北区建立律师事务所、村(社区)法律顾问与司法所结对联系制度,加强村(社区)法律顾问与司法所工作对接与协作,形成“1+1>2”工作机制。该机制根据律师事务所人数和镇(街道)大小多少进行结对,以律师事务所“包片包保”的形式,保证每个镇(街道)由1至2家律师事务所服务团队专项负责,由司法所统一调度各法律顾问单位、法律顾问律师。由村(社区)法律顾问详细记录提供法律服务的时间、对象、内容和结果,村(社区)组织和镇(街道)司法所确认签字,各司法所每月整理上报一次工作台账,柳北区司法局把工作台账作为对其工作进行评价和考核的重要依据。

同时,柳北区司法局每年开展一次集中培训交流活动,不定期走访村(社区),征求相关意见和建

议,结合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日志,综合考评法律顾问工作实效。截至目前,村(社区)法律顾问进村(社区)到岗服务率达95%以上。

## 把握“关键点” 深化服务效能

“整改后路面平整了,我们出行也安全多了,心里也舒坦了。多亏了潘律师帮忙,才解决了这桩糟心事。”近日,长塘镇北岸村村民刘先生激动地说道。

2024年,某公司在施工运土中把不少渣土遗撒在了长塘镇北岸村中道路上。由于没能及时清理,造成村中道路晴天尘土飞扬,雨天道路泥泞不堪,严重影响村民的出行。村民多次向施工单位反映,但问题一直得不到解决,引起村民不满。驻村法律顾问潘显斌得知情况后,协同村委找施工单位沟通,向施工方讲理说法,引导施工方积极解决问题,将潜在的纠纷消除了。

为充分发挥好村(社区)法律顾问维护基层社会稳定作用,村(社区)法律顾问积极参与基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协助化解重大复杂矛盾纠纷,引导当事人在依法解决问题。今年1至4月,村(社区)法律顾问共参与矛盾纠纷排查41次,成功调结案件21件。

为打通基层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柳北区司法局通过开展“1名村(社区)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活动,动员村(社区)法律顾问通过法治培训、法治讲座等方式,参与到“法律明白人”培训工作。同时,明确要求村(社区)法律顾问在每月一次驻村“问诊”期间,要面向“法律明白人”开展法治讲座、法治宣传活动,提升“法律明白人”法治素养和依法解决问题的能力,让办实事、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理念在各社区落地生根。

图① 柳北区宏柳社区法律顾问开展法律咨询活动。

图② 村(社区)法律顾问开展法治讲座。

柳州市司法局供图

# 象山法院调解向前延伸调出温度与速度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陈逸舟 周芮

消未起之患,治未病之疾。近年来,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法院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社会治理体系,坚持把诉调对接的“调”延伸到最前沿,推动乡野间、家门口、行业间的多元调解品牌落地生花。

## 探寻“乡野间”的解纷密码

“水沟在我家宅基地上,我有权利填充!”“你没跟我商量就自己填充了水沟,污水排不出,全都倒进我家屋子里了!”

一条水沟堵住了两家人的心,吵着吵着就吵到了象山法院定山法庭特邀人民调解员老戴的耳朵里。“邻里间的纠纷往往不在理而在气,气顺则怨消,因此不能一味回避矛盾。”老戴告诉一同参与调解的法庭同事们。

听完双方的争辩,老戴一边以“千金买屋,万金买邻”的情理引导双方互帮互谅,一边对照房屋平面图摆事实、讲法律、谈安全、论后果,说明水沟填充的隐患,在老戴的劝解之下,两家人慢慢冷静了下来,接受了老戴提出的解决方案,签订了和解协议。

老戴今年已经六十四岁了,退休前在象山县定塘镇政法办从事调解工作,早就习惯了在村里的家家户户“脚踏铁鞋,磨破嘴”,是各种矛盾纠纷现场的“定海神针”。2022年底,老戴被象山法院定山法庭特聘为

法庭调解员,并在今年挂牌成立“老戴调解工作室”,成功调解案件335件,调解成功率74.12%。无论案情复杂与否,他总是充满热情,不遗余力,以娴熟的调解技巧和极致的责任心为当事人化解矛盾纠纷。

为进一步发挥人民调解在基层治理格局中的基础性作用,象山法院大目湾法庭与辖区乡镇联合司法所成立了诉前调解工作室,从退休政法干警、各类法律服务工作者、社会专业人士中聘任特邀人民调解员,形成“庭、站、点、员”基层法律服务网络。

## 建强“家门口”的解纷阵地

“张法官,多亏了您文的招,昨天我把一个僵持了半年的纠纷给调成了!”在运用“面对面、背对背”调解法化解了一起水管老化导致上下楼漏水的纠纷后,社区调解员小韩兴奋地对象山法院石浦法庭张法官说道。

小韩是石浦镇金屏社区“星星”调解工作室的社区调解员。金屏社区辖区大多为老旧散居住宅楼,房屋年久失修造成的设施损坏现象层出不穷,自建房自营出租的现象普遍,居民之间容易引发各种矛盾纠纷,例如房东房客租房问题、前街后厨卫生间问题等。我们与法院建立结对机制,将法官的专业调解和我们的“居民说事”“村舅说理”“村嫂说情”等特色品牌结合起来,有力地提升调解成效。”小韩表示。

像“星星”调解工作室这样的调解组织还有很多。为进一步打造“无讼示范社区”,实现“小矛盾不上交,大矛盾不出社区”,象山法院充分运用指导调解法定职能,定期为社区一线调解人员举办调解培训,不断推进

# 菏泽牡丹法庭做好“花样文章”助力产业发展

□ 本报记者 姜东良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蒋伟

以牡丹花为媒,做好“花样文章”。山东省菏泽市牡丹产业的高质量发展,让牡丹从“富贵之花”变成当地的“产业之花”“富民之花”。

产业发展离不开法治护航。作为以牡丹命名的人民法庭,近年来,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法院牡丹人民法庭立足牡丹特色产业优势,坚持能动履职,全力护航牡丹产业健康发展,为服务乡村振兴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 田间地头定分止争

“程法官,我们愿意和解,感谢你和法庭同志们来到花田为我们处理土地矛盾纠纷。”说出这番话的,是因种植土地相邻权而产生纠纷的两位花农。近日,牡丹法庭庭长程民前往田间地头,现场审理这起纠纷。在两个多小时里,程民为双方释法析理,耐心引导双方换位思考、互谅互让,最终成功促使双方达成和解。

“庭”如其名,化解涉牡丹矛盾纠纷,司法助力牡丹产业高质量发展,是牡丹法庭设立以来肩负的重要职责。近年来,随着牡丹产业规模的不断扩大,花农和辖区企业遇到的法律和牡丹产业基地调研、庭审已经成为常态。

“我们既要当好‘法律指导员’,强化法律精准帮扶;又要当好‘调解辅导员’,及时化解矛盾纠纷;还要当好‘普法宣传员’,培养企业法治思维。”程民说。

## 法企共建促发展

近日,一场在牡丹花培育大棚中开讲的普法直播吸引了大批网友的关注。主持人、法官和牡丹产业管理者围绕提升牡丹产业司法保护,化解产业法律纠纷等话题畅所欲言。法官精准细致的法律讲解加之绝美的牡丹场景,让本次普法直播耳目一新。

利用直播方式与企业互动交流,是牡丹法庭创新法企对接机制的有益探索。

企业有所呼,法官必有应。牡丹法庭辖区内有多家牡丹产业公司120余家,衍生出全产业链多种特色产业。法庭做好与各类企业的沟通联络工作,通过“送法进企业”、法企共建、定期座谈等方式,为企业精准把脉,画好法企“同心圆”。围绕牡丹、芍药等特色产业发展,在尧舜牡丹园设立“菏泽法企工作站,在中国牡丹园设立“诉讼服务站”,派驻法官工作室,拓展司

社区调解员队伍专业化建设,更加精准推进社会治理“前端防控”和矛盾纠纷“前端化解”。

## 探索“行业间”的解纷路径

“罗法官,这边有几名游客定了某度假酒店的房间,但是由于台风原因,与酒店在退房问题上出现分歧,能否通过共享法庭一起联合调解?”“好的,我马上通过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站共享法庭线上参与调解。”

为进一步保障辖区文旅产业有序发展,助力全域放心消费市级示范镇创建,象山法院石浦法庭与石浦镇政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石浦分局等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共建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联合打造“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站”共享法庭。该共享法庭汇聚了行业、人民、行政等多方调解合力,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调解等非诉方式高效化解消费纠纷,实现“矛盾纠纷不出镇”,自2023年4月成立以来,成功在诉前阶段化解消费维权纠纷36件。

为进一步提振消费信心、营造安全放心诚信的消费环境,象山法院民庭庭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协会共同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纠纷化解机制,邀请行业协会、特邀调解员等多方力量共同参与矛盾调处,积极探索“行业监管管理+类型化纠纷调处合作”治理模式,助力营造安全、稳定的交易市场。

象山法院将继续延伸司法服务触角,进一步巩固“法院+N”多元解纷模式,做实做细指导调解法定职能,将矛盾纠纷化于未发、止于未讼。

## 司法为民更有力量

近日,牡丹法庭法官以巡回审判方式前往当事人的居住地,审理了两起民事纠纷案件,不仅减轻了当事人往返法庭诉累,同时近距离为附近群众开展了一次“普法课堂”,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

“以典型案例的诠释,让群众知晓自己的权利和义务,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最终能够做到以此为‘镜’,真正把矛盾消灭在萌芽、化解在源头。”程民说。努力在最大范围内方便群众诉讼、化解群众矛盾、保护群众权益,是支撑牡丹法庭始终全力以赴的司法信念。近年来,牡丹法庭坚持“要把群众的难事当成家事来办”,紧紧把握“便民”这一核心关键词,坚持“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工作理念,不断回应群众的司法新需求,让司法为民更有力量、更见“枫”景、更显底色。

“人民法庭作为司法服务基层治理的主阵地,最前沿,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做深做实诉源治理,为服务乡村振兴和基层社会治理提供有力司法保障。”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孙淑波说。

□ 本报记者 邓君

宽阔平整的道路曲折延伸,双车道上不时有车辆驶过,三三两两的行人在路两侧的小径上漫步,两侧预留的草地为未来道路拓宽留足了空间,很难想象,这是一条山区村的村道。

“‘单改双’工程的顺利推进,使我们镇在全县率先实现镇通行行政村双车道全覆盖,这背后有我们镇乡贤的一份功劳。”广东省肇庆市广宁县木格镇党委书记陈善诚表示。

近年来,木格镇大力推进“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1指综治中心,6指综合网格、法院、检察、公安、司法及“粤平安”平台,N指其他政法综治和社会力量)建设,充分发挥N的力量,积极向社会借力,搭建乡贤调解平台,引导乡贤在基层治理、新农村建设中,产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户籍人口仅两万有余人的木格镇,自20世纪90年代起,通过传帮带的方式,在佛山禅城创办不锈钢门产业,目前相关企业已达300余家,带动本镇就业人口3000余人。

木格镇积极发动社会力量,全力打造木格镇门业协会党支部服务载体,组建一支由协会会员、乡贤为主体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队伍,多元共治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2022年年底,木格镇在全镇范围实施村道“单改双”工程,发动村道沿线村委会的农村党员、门业协会党支部党员、乡贤参与到道路拓宽筹备工作。

由于木格镇经商者众多,每到过年期间道路就特别拥堵,因此人们对村道“单改双”有着迫切需求。然而,木格镇山多平地少,修路必然涉及不少村民调地让地问题。

门业协会党支部党员和乡贤纷纷进村入户开展调地让地工作。为使村道划出最直路线,册田村80多岁老党员周家财毫不犹豫拿出了自家80平方米的土地抵押工程免费使用。在党员和乡贤的带头引领下,群众纷纷响应,主动让地,最终完成6.8公里步及调地让地76亩的“单改双”工程,实现镇通行行政村双车道全覆盖。

如今的木格镇,村村都有乡贤联络室。木格镇以乡情乡谊为纽带,以各村乡贤联络室为导向,形成便捷高效的信息收集、诉求表达路径,搭建起乡贤调解平台,助力新农村建

设。收集到群众诉求后,村支部和乡贤便将诉求人员邀请到乡贤联络室面谈,或者通过电话、视频等方式引导矛盾双方充分沟通,达到纠纷化解的目标。对一些矛盾深的积案,通过乡贤将矛盾双方约到镇综治中心调解,推动案结事了心舒畅。

2021年,在佛山经营门业生意的周某公司业务遇到困难,而当时他又被查出重病,治疗费用巨大,苦苦坚持数月后,不得不拖欠十多名员工工资,双方因此发生纠纷,周某心急如焚,于是向木格镇流出人员在佛山禅城建立的门业协会党支部求助。

门业协会会长梁名朝与多名党员立即介入纠纷,召集被拖欠工资的员工开展调解工作,并借出协会运作资金给周某周转,妥善解决他和员工生存生活的燃眉之急。

木格镇注重夯实门业协会党支部治理阵地,因地制宜加强资源整合,力量协同,组织门业协会会员、乡贤党员运用法律知识、人脉资源等助力矛盾纠纷化解,帮助协会会员调解上下游产业链纠纷,助力流入地基层社会治理。

据悉,2023年以来,木格镇门业协会党支部联合乡贤,成功调解了8宗经济、劳资等纠纷。

## 枣强检察筑牢妇女权益保护屏障

□ 本报记者 周青鹏  
□ 本报通讯员 孙博森

县域内的部分用人单位女职工产假、育儿假没有落实到位,涉及女职工的卫生费未发放,未组织女职工进行健康体检……近日,河北省枣强县人民检察院在办理督促落实妇女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一案中,针对发现的上述问题,开展妇女权益保障专项行动,切实筑牢妇女权益的保护屏障。

枣强县检察院在河北省检察院公益诉讼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收到群众举报,县域内相关单位未严格落实女职工权益保护特别规定,未给予妇女法定的产假时,侵害妇女合法权益,该院通过调取妇女就业集中的医疗卫生部门、商超等单位用人单位休息休假制度规定,以及发放调查问卷、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发现部分用人单位存在未按照法律规定给予妇女相应的产假、育儿假,未发放卫生费等问题。

为增强妇女权益保障工作的透明度,枣强县检察院通过“公开听证+公开宣告送达”的方式,就妇女权益保障问题举行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妇联、工会、特邀检察官助理、“益心为公”志愿者等多个行业的妇女代表参加听证,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共同推动妇女权益保障工作深入开展。会后,该院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书,并且持续跟进监督,督促相关职能部门整改到位。

为解决妇联发现的系列问题,枣强县检察院联合县妇联、工会、人社、应急、卫健等部门印发《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关于建立共同推动女职工权益保护协作机制的意见》等,建立起协调联动、定期会商、线索发现移送等机制,并向全县企事业单位发出《合规用工倡议书》,引导企业为妇女创造更加平等、公正的就业环境。截至目前,枣强县人社部门已责令10家用人单位重新制定女职工休息休假等制度,惠及女职工2000余人,用人单位也为女职工补休产假,并发放卫生费共计5万余元。

## 常州机场公安争创高水平“平安民航”

本报讯 记者罗莎莎 通讯员李萍 近年来,江苏省常州市公安局奔牛机场分局牢牢把握“安全是民航业的生命线”这一核心要求,立足“主责主防”职能定位,结合“净航护边”、打击整治“机闹”、夏季治安打击专项行动,依托周安全例会、月安委会、季度联席会议机制,搭建常态化议事平台,“平安民航”建设工作在机场范围内统筹更有力、协调更主动、切实筑牢安全“防波堤”。2023年,分局“平安民航”建设工作荣获获全省同类机场公安第一名,实现全省“三连冠”。此外,该局深化真情服务理念,主动融入机场广玉兰班组服务品牌,借助机场开通爱心旅客专用值机柜台的契机,联合为老弱病残孕旅客提供专用值机服务、绿色通道保障,把关键小事办成暖心实事,切实提升旅客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